

绵阳职业技术学院材料与建造学院

绵职院材建发〔2022〕51号

材料与建造学院 关于印发《材料与建造学院教研室工作职责》 的通知

学院全体教职工：

为进一步理顺工作关系，规范工作程序，提高各教研室工作质量，现将《材料与建造学院教研室工作职责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材料与建造学院教研室工作职责

绵阳职业技术学院材料与建造学院

2022年5月9日

材料与建造学院

附件

材料与建造学院教研室工作职责

1. 开展专业建设工作。定期进行企业行业调研，制订专业建设规划；定期进行人才培养方案的修订；完成专业和课程的诊改。

2. 开展课程及教材建设工作。制定课程及教材建设规划，进行课程改革和教材建设，负责教研室内的课程与资源建设；制订或修订课程（含实践性环节）标准和其它教学文件。

3. 做好教学组织与管理工作。合理安排教师的教学任务；审定学期授课计划，检查教师教学资料；根据教材管理规定组织教材的预定和选编工作；审阅试题；协助完成数据平台采集工作。

4. 定期开展教研活动。定期通过教研活动进行集体备课和教学研究，特别要注意根据专业发展和社会需要，不断更新教学内容、改进教学方法；组织教研室内部教学经验交流、开展观摩教学等活动，努力提高教研室整体教学水平；积极开展教学督导，针对检查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并落实整改措施，不断提高教学质量和教学效果。

5. 负责教研室师资队伍建设，做好兼职教师的管理与遴选；督促教师积极申报各级各类科研课题，加强教师教育教学能力的培养，不断提高教师的学术水平和业务素质。认真做好青年教师特别是新教师的培养工作，负责制订并落实培养计划；根据教研

室工作需要，向学院提出引进新教师的意见和建议。

6. 做好内部管理工作。督促本教研室教师严格遵守学校和学院的教学规章制度，积极主动地承担学校（院）交给的教学任务，杜绝教学事故发生。完成每学期的工作计划、工作总结；做好教研室的安全工作。

7. 完成学院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